

# 《黑狗哈拉诺亥》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黑狗哈拉诺亥》

13位ISBN编号：9787544816519

10位ISBN编号：7544816516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社：接力

作者：格日勒其木格·黑鹤

页数：28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黑狗哈拉诺亥》

## 内容概要

《黑狗哈拉诺亥》主要内容：哈拉和诺亥，两头黑色牧羊犬。它们在地洞里吃掉了另外七只狗崽，成为幸存者。你死我活的生存争斗使哈拉和诺亥凶狠多疑，为了独享食物、空间和主人的爱抚，它们无休止地撕咬争斗。但是，它们有着一样的梦想——成为真正的牧羊犬，延续牧羊犬高贵的血脉。哈拉找到了真正的主人和属于自己的牧场。它像黑色闪电般扑杀野狼，它挣断铁链扑向行骗者，解救主、人，它在暴风雪中救活冻僵的行人……成长为一头真正的牧羊犬，实现了自己的梦想。诺亥却被辗转贩卖，在城市里饱受饥渴、暴打，最终在一座屠宰厂中被屠杀。诺亥死去的那一刻，远在草原的哈拉感觉到了心灵的震颤，仿佛听到了远方兄弟的呼唤。回忆起儿时和诺亥一起玩耍、扑咬、打闹的情景，哈拉纵情嗥叫……牧羊犬的血脉还能在草原上延续多久？

# 《黑狗哈拉诺亥》

## 作者简介

格日勒其木格·黑鹤（蒙古族），他与两头乳白色蒙古草地牧羊犬相伴，在草地与乡村的接合部度过童年时代。

出版中短篇小说集《老班兄弟》（台湾）、《重返草原》、《驯鹿之国》（台湾）、《狼獾河》，长篇小说《黑焰》、《鬼狗》，《威吉思汗传（少年版）》。

# 《黑狗哈拉诺亥》

## 书籍目录

自序 从森林到草原 丛林深处狗崽黑人陷阱九犬洞穴黑暗和它的影子 驯鹿营地从森林到草原 万顷草场  
陌生的情感丰饶的春寒咬狼犬争斗失去影子的墨夜旅程新的营地收获强悍冬天传说风雪与牲畜共命运  
归家的路秋日城市冬营地狗市风回草原丛林传奇北国后记

## 《黑狗哈拉诺亥》

### 章节摘录

丛林深处 母犬产下狗崽时，来到格力什克的营地已经有一年了。 后来，看着这头大狗和围绕在它身边活蹦乱跳的狗崽，他感到非常陌生，不记得它们是怎么出现在营地上的。他努力地回忆，让自己那似乎有些僵滞的大脑慢慢地活络起来。对于已经过于苍老的他来说，这显得有些过于困难了。但他有足够的时间，慢慢地，这些并不遥远的细节一点点地堆砌起来，母犬的形象也就显得真切起来了。 那是一个星光闪烁的温暖夜晚。在山下的林业点喝了太多的酒之后，格力什克踉踉跄跄地独自向山上的营地走去。这里本来就没有路，营地刚刚搬到这里没有太长的时间，山下偶尔来访的人还没有时间在林间的草地上踩出一条浅淡的小路来。于是，他就在到处都是塔头墩子和风倒木如尖刀般的断茬间跌跌撞撞地向营地摸去。这么多年了，不要说迷路，他就是连被这些断茬扎伤的时候都没有过。这是他的林地，他的世界。 后来，当他走到林地间一个由山泉水汇成的小小的河套时，再也走不动了，想坐在河边歇歇再走。当汹涌的醉意翻涌上来，他就坐在那里睡着了。后来，也许是姿势不对吧，他移动时，整个身体竟然滚落到河水中。河套很浅，他的头枕在河岸上，就那样又睡了过去。温暖的河水将他浸润其中，让他的身体失去了应有的重力。他睡得从未如此舒适，竟然像是回到遥远的童年时代——那些在摇荡的桦皮船中沉沉睡去的午后。 不知过了多久，河水有些冷了，他打了个寒战，醒了过来。 也许是本能，或者根本就是听到了什么，经年生活在林地之间，总是可以感受到另一种生命逼近的气息。 这是北国林地一个温暖的夏日夜晚，满天星斗倾压在山地之上，星光闪烁，天空很近了。 此时，格力什克的眼睛已经可以一点点地适应林地夜晚的昏暗。 河岸上，距离他不到十米远的白桦树下，有一个巨大的黑影，一动不动地注视着他。 格力什克非常确信，它正在静静地看着自己。 夜色之中，它的两只眼睛像某种自远古时代就已经燃起并从未熄灭的翠绿的火，冰冷，毫无温暖的气息。 他去身边摸枪时，才意识到自己根本就没有带枪。 就这样对峙了很久，他还是没有弄清楚自己面对的到底是什么。总之，从体形上看，应该是一头身躯庞大的野兽。 最后，酒后的干渴还是战胜了一切。他打破了这略显尴尬的寂静，捧起河水吞入腹中，全然不顾那里已经滋生了子子和其他嗜血的水生昆虫。 他刻意弄出哗哗的水声，那绿色的荧光倏忽闪烁：本来他还寄希望这不过是自己的梦境，酒后总会出现这样的幻象。一次，他曾经将一个巨大的树墩看成一头熊的背影，而另一回，他将一块被风雨侵蚀之后的骨头看成了雪兔。

.....

## 《黑狗哈拉诺亥》

### 精彩短评

- 1、女儿很喜欢
- 2、挺厚，全是文字，孩子可能没耐心看这种大部头
- 3、女儿说开头还可以，后面部分不喜欢
- 4、感慨不已的一本书。
- 5、昨天晚上定的，今天中午快递就到了，心情很好
- 6、不错的书孩子很喜欢
- 7、我四年级的女儿爱看的一本书之一,还推荐给她同学看了.
- 8、草原的灵魂，自然的严酷，在对人性和草原狗的描述中隐喻
- 9、好喜欢沈石溪的小说，支持一下！
- 10、书很好，同事看了都说是正品。
- 11、书中对动物的内心描写非常细致，很喜欢这本书
- 12、学校推荐学生看的一本书。有点象“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国版。
- 13、还不错哦，朋友喜欢黑鹤的书，于是就找到了这本，封皮挺酷的，内容应该也不错吧~
- 14、很好，哈拉和诺亥是一对兄弟，却走上了不同的道路。很值得去深入钻研。我挺。
- 15、是老师推荐的书，学生看了反映还是不错。
- 16、描述很逼真
- 17、本书讲的是牧羊犬波折的故事，有点小伤感，对小学3年级的孩子看又点早，建议再大点的孩子看。本人查阅了今年最受欢迎的儿童图书后买的，看完后感觉是一部文学性质比较重。
- 18、孩子非常喜欢看，如痴如醉。。。
- 19、这本小说写得不错，看起来有味，顶一个！
- 20、孩子很喜欢的动物书籍，语言朴实，内容感人。适合孩子读。
- 21、这本书应该很好看，就翻了几下，适合4.5年级这么大的小朋友看，
- 22、还好，只是字有点小
- 23、有一种生命顽强到残酷的味道，狗崽时那些吃与被吃的斗争，用自己的血肉养育剩下的兄弟姐妹的牺牲者和撕扯榨取嚼碎通过对食物的回忆来纪念牺牲者，令人战栗的血性。
- 24、太好看了我爱不释手
- 25、沈石溪的已经买第六本了,孩子说虽然没有象\狼好看,这本还是很喜欢,翻来覆去,看几遍了!
- 26、有活动买的不错
- 27、镜子的两面
- 28、这书(^\_^)不错，非常好看
- 29、太棒了，藏獒的生活状况啊
- 30、买同事的孩子买的，好书。
- 31、书一到，孩子就迫不及待地看了，相信他会喜欢的。
- 32、写出了那种远去的时代.....我们是该想想那些逝去的物种，唉~正像那书里说的，那样的狗再也没有了，那样的时代再也没有了.....
- 33、给子女买的，她很喜欢！
- 34、孩子同学妈妈推荐的，还可以。
- 35、很有吸引力的一本书，
- 36、看了一半觉得还不错
- 37、很好看的一本书，孩子很喜欢、
- 38、我本人没有看过书，送给表妹的，表妹看过之后说很感动，还写了一篇读后感呢...
- 39、第一次在这里购物，书的印刷质量很好，很满意。
- 40、女儿喜欢的可以看看得
- 41、结果我觉得很悲伤
- 42、儿子对于这类书籍一直都是爱不释手的！
- 43、情节曲折，超好看的，感觉太棒了，太过瘾了，不过结局有点悲伤~但是很真实，非常好看的一本书哟！

## 《黑狗哈拉诺亥》

- 44、是狗的故事，也是作者内心对童年的追忆~
- 45、侄女在图书馆看了第一本，好喜欢要求我帮她买了这一套书。
- 46、就是有点残忍
- 47、孩子读完反映不错
- 48、书有深度，个人认为不适合小学5年级的孩子看。
- 49、曾经在儿童《读友》阅读了一部分，所以孩子吵这要买，写的很生动，看后她记忆深刻！
- 50、就是好哦
- 51、书整体来说不错，送货速度挺快
- 52、孩子非常喜欢看关于动物的小说，它也阐明了很多生活的道理
- 53、内容感人，让我们更接近草原生活
- 54、本来是给孩子买的，可老公却抢着第一个看完了，挺好的一本书，
- 55、很惊险，爽，刺激！
- 56、很不错的动物小说，大人小孩都可以看
- 57、买给女儿（8岁）看的，爱不释手，还能讲给我听。原以为对她有难度，真不能低估孩子们的理解力。
- 58、比在学校定的便宜
- 59、看了一本狼谷的孩子就喜欢上了作者的写作风格，儿子也非常喜欢，强力推荐~~
- 60、书很好，速度也快，继续支持、信赖当当!
- 61、孩子早就想要，但怕影响学习没给买，终于下定决心给买了。
- 62、质量什么的都很过关，看完会有感触，亥诺很是悲惨，第一次看差一点哭了。是一部反射人心的书。很值得。
- 63、都压皱了！！不过故事内容很精彩！！推荐！
- 64、好看。对动物的描写很细腻。
- 65、看的我眼泪控制不住啊
- 66、很喜欢这本书
- 67、小朋友喜欢看的书，不错
- 68、给儿子买的书，没想到他爸也读得津津有味。
- 69、和书店里的一样，还便宜。
- 70、用朴实无华的文字记录草原的宁静、宽容以及牧民们幸福单纯的生活，当然这其中也夹杂着适者生存的生命冲突。作者从容不迫地在苍茫的山林和无垠的草地间往返游弋，用优雅密实的文风和淡定自若的口吻，将两头牧羊犬哈拉、诺亥的血脉传奇讲述得惊心动魄、荡气回肠。
- 71、全家都在读！
- 72、孩子说很喜欢看黑鹤的书
- 73、侄儿自己挑选的，他很喜欢
- 74、非常喜欢 -- 这书非常好看，非常满意
- 75、小学时读的，感觉是黑鹤作品里最好的一部，让人引起对命运的思考
- 76、此书是孩子挑选的课外自选读物，已经开始阅读，以后会不断选择购买孩子的课外自选读物。谢谢！
- 77、字迹清晰，没有错版
- 78、生动，引人入胜，爱不释手。
- 79、孩子上六年级了，很喜欢
- 80、喜欢，喜欢，喜欢！
- 81、虽说当代文学大都恶心的惨不忍睹，但是这些“老儿童文学”作家的作品还都是不错的。小时候看在儿童文学上看黑鹤的<雪域格桑>喜极而泣奔走相告“这tm比课本上那篇好看多了！”还有沈石溪的动物小说~加上童话大王，我有一个多美好的童年呢.....
- 82、语文报连载，很好的作品  
类似《狼图腾》的风格  
草原牧羊犬的命运，值得细读
- 83、印刷很不错，基本没有什么错误。内容也很精彩，很生动。可能由于天气恶劣，邮寄的速度有点

## 《黑狗哈拉诺亥》

慢，不过书本被两层塑料袋牢牢包好，没有被大雨淋湿，也没有说有折页的情况。总的来说，还是蛮不错的，谢谢当当！！

84、这两天正在小升初备考，我不让他看，留给假期读的，小子天天吃饭前站着书柜前翻一翻，喜欢的很。



1、书中主要写了母犬和它的孩子哈拉、诺亥在森林、草原各自的生存方式与责任，它们为了生存表现得自私残酷，吃掉自己的兄弟、同类，它们嘴里叼着鲜活的肉，它们双眼都被血充斥着，看不到任何东西，身体内原始的兽性大发。但它们毕竟是草原上的牧羊犬，长得如熊那么强壮，黑色的被毛发出金属色的蓝光，动作灵敏，守护羊是它们的责任。黑色狗诺亥为了自己的职责，跟随着羊来到了城市，进入了羊的屠宰场，它为了守护羊与人类拼搏，人类用钢丝绳把它捆住，他从此失去了自由。在城市里诺亥先后经历了被卖、与不同种族的狗争斗、撕咬，最后它还是被人类用钢丝绳捆绑，用汽车拉着钢丝绳把诺亥吊了起来，当它被吊立起来的时候比1.8米高个的屠宰手还要高，屠杀手只好踩上凳子将锤子砸向诺亥的脑袋。诺亥就这样以800元的低价格卖给了狗肉店，它的皮毛从脑袋至尾巴就足有2.5米长，可惜它的皮毛只绑在一辆摩托车上当座垫。棕黑色的哈拉就比诺亥的命运强多了，当它与诺亥同时被带到草原上，它们不停地撕咬，主人布勒只好把诺亥送给了别人，从此诺亥将经受吃不饱，争斗，屠杀。而留下的哈拉守护着它的主人、羊，哈拉与狼搏斗，应尽牧羊犬的职责。哈拉的生活与这个家联系着，它找到了自己的归属。哈拉诺亥的母亲——森林里的母犬，它从迷失方向后一直跟随着格力什克，一起守护森林、一起打猎，在主人被熊攻击的时候，母犬和主人一起与熊生死殊斗，在格力什克用长矛扎进熊的胸膛后，主人靠着树干，母犬卧在格力什克的脚边而他们就再也没有醒来。三只同样强壮的牧羊犬却有三种不同的命运。人类难道不是这样吗？人的命运各有不同，当好运不能光临时我们不能自怨自艾，有些事是不能选择的，要坦然面对，真实地生活。当幸福与快乐与你相伴时，我们要珍惜身边的亲人、朋友、相识的人。

2、荒野：精神的原乡——读黑鹤长篇动物小说《黑狗哈拉诺亥》李东华黑鹤是这些年儿童文坛最引人瞩目的动物小说作家之一。在他的长篇新作《黑狗哈拉诺亥》中，他和他那些冷峻、彪悍而高傲的牧羊犬旋风般走来，带着来自荒野的清新而尖锐的气息。这位年轻的蒙古族作家，语言如蒙古长调般悠长舒缓，壮阔深厚，绵绵地诉说着他对于旷野的眷恋，对于动物的挚爱。他笔下的草原、山林，不是出自乌托邦式的想象或者旁观者的虚构，那是他童年曾经生活过的地方，是他魂牵梦绕的故乡，是他的情感之根。他在序中说：“我的童年在草地度过，在那里我曾经饲养过两头乳白色的牧羊犬。它们母子两代陪我度过那段生命中最闪亮的日子，也因为它们的陪伴，让我已经渐远的童年记忆愈显温暖，也更富于追缅的色彩。”同时，他又说：“很多年了，只要有时间，我就会进入草地。我很庆幸，自己还有机会经历游牧文化最后的古代。”对于童年的追忆，对于渐行渐远的游牧文明留恋的回望，让他的文字染上浓郁的乡愁色彩和诗性的光芒，并把一己的思乡之情，升华为人类寻找精神原乡的普遍冲动。黑鹤力图如纪录片一样准确而细致地描摹动物世界的原生状态，他尊重动物的“物性”，没有人为的夸张和矫饰，也不会把人类社会的价值判断和伦理观念强加在动物身上。“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说过：“动物小说的吸引力在于可以毫无遮掩地直接表现丑陋与美丽融于一体的原生态的生命。”黑鹤的笔触正是这样忠直而客观，在《黑狗哈拉诺亥》中，因为写的是牧羊犬，犬类对气味是敏感的，所以黑鹤自始至终写了各种各样的气味。没法像人类一样通过言语交流沟通的牧羊犬，“气味”就是周围的世界向它们释放的最佳语言，它们总是通过气味来做出自己的判断，在它们看来，不但孤独、恐惧等情绪有气味，就连生和死也散发出独特的气味。如黑鹤写到死的气味是“一种剧烈的膻味，这味道似乎也是有生命的，它也有所依附。在确认生命已经离弃这巨大的躯壳时，它也散逸出来，寻找新的出路。”黑鹤就是这样一次又一次用精准而富有想象力的文字去抚摸行将消逝的荒野，呈现出荒野文明和都市文明迥然不同的精神气质。黑鹤崇尚野性的粗犷的阳刚之美，这也正是荒野的迷人之处。《黑狗哈拉诺亥》是一头庞大的母犬以及她的两个强悍的孩子哈拉和诺亥的成长传奇。动物世界的生存法则是严酷的，“物竞天择，优胜劣汰”，只有强壮的动物能够在生存的竞争中取胜存活下来，那些弱小的动物永远地消失在生命的舞台之外。母犬和哈拉、诺亥成长的艰辛，既源于大自然对它们的锻打，也源自人类的贪欲和残忍造成的扭曲和苦难。它们的求生过程又血腥又悲壮，却也因此造就了它们钢铁般的身躯和意志。反观人类，养在都市这个密闭的城堡里，隔开了荒野的风雨洗礼，过于精致繁琐的生活，必将使其躯体和意志越来越孱弱和苍白。黑鹤对于这三头牧羊犬成长历程中所遭遇的种种磨难不厌其烦的书写，正是不言自明地宣示了对于人类抛弃荒野的深深忧虑。比起那些和人类生活少有交集的野生动物来说，黑鹤对于深深介入人类生活的动物更感兴趣，尤其是对牧羊犬情有独钟。他喜欢思考人和动物之间究竟该建立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在他的笔下，一条牧羊犬应该找到最适合自己的主人，就像良将遇到明主一般，原本在天地间浑浑噩噩活着的狗就有了“建功立业

## 《黑狗哈拉诺亥》

”的机会。它们从野性十足的“坏小子”成长为守护羊群和主人的牧羊犬，才算找到了自己人生真正的使命。就如同书中的哈拉一样，它找到了真正的主人和属于自己的牧场，它像黑色闪电般扑杀过野狼，它挣断铁链扑向行骗者解救过主人，它在暴风雪中救活过冻僵的行人……黑鹤以温情脉脉的笔触描写了牧场女主人塔娜给哈拉和诺亥伤口上抹黄油时的动人情景，这个如诗如画的场景，写出了哈拉和诺亥原本冷血的冥顽不化的情感世界，就在塔娜的宽阔的母爱之中悄然融化。用爱才能唤醒爱，用仇恨唤醒的永远是仇恨。塔娜用她的爱换来的是哈拉对她的忠贞不渝的依恋。被人带走的哈拉，历尽苦难和艰辛，用了十二天的时间，拖着一条断腿，从自己从未去过的陌生的小镇出发，跋涉了四百公里，穿越了隶属三个旗六个苏木的广阔草原，终于回到了自己的营地。这时候作者描写道：“在晨光中，哈拉正将那硕大无朋的头颅深深地埋在塔娜的怀里，静静地站在那里。塔娜则紧紧地搂着它粗壮的脖颈，像在喃喃自语一样对它说着什么。”这是动物和人在感情交汇时所能达到的最为美好的一幕，它是一个象征，是黑鹤没有明说的强烈期盼，那就是人类和动物应该建立一种相互依存、相互尊重的关系，而不是相互仇视、隔膜，甚至是残杀。诺亥却没有哈拉那么幸运，它被辗转贩卖，它遭受牧场主人的毒打和没完没了的虐待，它在城市中饱受饥渴和暴打，最终在一座屠宰场中被屠杀。两只同样优秀的牧羊犬，却有着完全不同的命运，这说明牧羊犬的命运完全取决于人类对待动物的态度。在地球上占据霸权地位的人类，确实部分地主宰着其他动物的生死存亡。在他们之中，既有格力什克、塔娜这样的动物们的朋友和保护神，也有像“黑人”这样的动物的残害者。事实上，书中那个没有面目的“黑人”，正是人性恶的代表。在人际罕至的山林深处，他种下了罂粟。他把母犬的九只小狗放到山洞里，不给吃食，逼他们骨肉相残。在小说中，黑鹤对“黑人”们没有直白的谴责，他只是让细节自身来说话，让细节像一面镜子一样映照出人类对待动物的种种丑行和暴行。黑鹤是个人高马大、体格壮硕的北方汉子，但他的内心却又是那么柔软和充满爱意，他是那么虔诚地以他魔术般的文字，带着迷途的人们，返回荒野，返回我们的精神原乡。

3、后记作者：格日勒其木格·黑鹤大概在十多年的时间里，每次进入草地，我都多多少少地了解一些关于童年见过的那两头牧羊犬和它们后代的情况。大概在2006年左右，我听说了它们的后代，一头牧羊犬的故事。最后跟我谈起它的是我的一个朋友，他非常喜欢蒙古牧羊犬，甚至一度产生以个人之力重新提纯蒙古牧羊犬血统的想法——那是一个单独的个体无法完成的过于浩大的工作。作为一个猛犬爱好者，他见识过太多的猛犬，所以他的描述会绝对客观，绝无夸张杜撰的成份。他几乎带着赞叹的语气告诉我，那是一头骨架大得吓人的巨犬。那头牧羊犬的经历现在看起来似乎非常简单，但对于一头生于草原的牧羊犬来说，却显得过于复杂了。它生于草地，后来跟着被出售的羊群进入城市，辗转易手四五次，归宿是狗肉馆。后来，我在额尔古纳市的一个旅馆里遇到了当年杀死它的那个男人。当时，他到旅店下面的小超市里买酒。那是一个黑瘦的男人，我无法看到他的目光，他不是躲闪，只是无论如何，他拒绝与任何人对视。多年前他身无分文来到呼伦贝尔谋生，后来以杀狗供给狗肉馆为业，现在已经赚取了一份可观的产业。尽管他杀过很多狗，而那件事也已经过去很久了，他却还记得那头大狗。他告诉我那是他杀过的最大的狗。那次屠宰的经历让他受了惊吓。他告诉我，在那之后，他没有再杀过狗。他还告诉我，曾经有一种说法，有的人杀狗杀得多了，狗看到自然会感到恐惧。事实证明，这种说法也许没有那么夸张，但他本人以前确实没有怕过什么狗，他杀的狗太多了，多得连他自己都不知道有多少，他家院子外面堆着十几吨狗毛。一年他就要杀掉几千头狗。有些狗刚刚一进他家的院子就瘫了，但那头大狗确实不怕他。他说那头大狗剥了皮之后还有一百四十斤重。我不太相信有那么大的草地牧羊犬。能够拥有这个重量的，应该也就是圣伯那犬和改良过的藏獒，或者是本身长得就过于粗壮的纽伯利顿犬。那个人倒也没有争辩什么，只是告诉我，如果我愿意，明天可以试着到市场去看看，在那里可是看到一个骑摩托车给市场送菜的人。当年，他将狗皮卖给了那个送菜人，而那人一直将熟好的狗皮直接铺在他的摩托车上。第二天清晨，我很早就到了那个市场。这个小城还在沉睡之中，大街之上只有一两个清洁工在清扫街道，但市场的门口已经有贩菜的小商贩在忙碌了。我一眼就看到了停在市场门口那辆老式的大型幸福摩托车，在它的座位上，铺着一张狗皮。那人确实没有骗我，那是一张大得吓人的狗皮。狗皮是一整张地剥下来的，刀法精湛，剥制得非常完整，保留着鼻子和眼睛的部位，以及尾巴和爪子等细部。尽管已经被使用了很久，但皮张保护得很好，十分厚实，皮毛依然黑得发亮，闪烁着乌鸦翅膀一般的金属光泽。我简单地目测了一下，从鼻尖至尾，足足有两米五左右。那是一头大得可怕的狗啊。我不知道用暴殄天物这个词语是否有些过了。但在草原上，即使是最偏僻的牧场，如此体型的牧羊犬也是凤毛麟角，没有想到就这样进了汤锅。这样一头不可多得的牧羊犬，当年仅仅以六百元卖给了那个杀狗的人。从额尔古纳回来后，那个初冬，

## 《黑狗哈拉诺亥》

我住在朋友的牧场上。每天早晨，我走出毡包时，哈拉和诺亥都卧在毡包前的空地上等待我。哈拉是我从边境附近的牧场带回来送给朋友的。它是一窝里唯一的一头公狗，却是最瘦弱的。我当时选择把它带出来，仅仅是怕它无法和其它几只壮实的幼犬争食而夭折，没有想到长大后它出落成一头高大凶悍的牧羊犬。诺亥是一头雌犬，来自新巴尔虎右旗，那里以出产黑色的牧羊犬而著称。它们的名字都是我取的。哈拉，蒙语中为黑色之意；诺亥，就是狗的意思。我呼唤它们的名字。它们慢慢地跑过来，靠近我，用满头的鬃毛轻轻磨擦着我的腿。我抚摸它们，手顺着它们满是长毛的脖颈插进去，轻柔地抚摸着它们的下巴。它们对这种爱抚感到十分满意，甚至发出像猫一样呼噜声。我顺便帮它们扯去身上褪下后没有脱落的夏毛，露出下面黑得发亮的厚实冬毛。那个初冬的季节，每天，它们都跟随着我，巡视整个牧场。

# 《黑狗哈拉诺亥》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